

来信与访谈

一些旅游探险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 遏制任性“野游”须建立健全长效治理机制

本报记者 黄超

随着小众游、自助游、探险游等火热兴起,越来越多游客开始享受“不走寻常路”的乐趣,山地、森林、天坑、湖泊、无人海岛等都成了热门旅游地。

但是,一些游客擅自进入未开发开放景区,不仅导致生态环境、历史人文风貌受到破坏,还存在较大安全隐患。此外,一些景区为推广旅游资源、增加景区人气,乐于吸引登山、越野、溯溪等户外运动爱好者,然而一些人在无组织、无经验情况下开展户外运动、任性“野游”,酿成严重安全事故,引起社会关切。

### 任性“野游”容易破坏当地生态环境、历史人文风貌,有的存在较大安全隐患和较高救援成本

正值夏日旅游旺季,探险爱好者小孟打算去南方某国家森林公园:“好风景都在未开放区域里,公园管理方却一直装着铁丝网,我们这些有经验的人也不能穿越整个森林公园。”对此,当地工作人员表示:“经常有游客提出进入未开放区域的要求,甚至询问野游路线,我们对此很无奈。”

“一些未开放林地生态相对脆弱,游客不应擅自进入。”四川南充市读者李娟表示,之前就有旅游者组成越野车队进入本省一处山地景区重要区域,肆意碾轧周边植被,严重伤害了当地脆弱的高原生态。

事实上,无论森林、草原还是自然保护区等,对生态环境保护都有明文规定。草原法就明确规定:除抢救救灾和牧民搬家的机动车辆外,禁止机动车辆开道道路在草原上行驶,破坏草原植被。“只因个人体验而不顾生态安全和法律法规红线,难免出现生态资源受损、个人违法违规受罚的情况。”郑州市读者袁文良表示,旅游者也应注意提升自己的法治意识和生态素养。

此外,有新闻媒体近日再次曝光了长城“野游”现象,一边是执法者“朝八晚五”式监管,另一边是成群游客费尽心思“捉迷藏”,未开放区域仍然是热门打卡地,有人甚至把城砖带走当纪念品……对此,江苏读者吴学安说:“像长城这样的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常遭遇任性野游。这些地方地势险要,能体验攀爬乐趣,加之风景漂亮,常常受到旅游者的青睐,但也让本就残破的城墙日益受损。”

内蒙古读者何女士曾经有过一段“被野游”的经历。“司机兼导游带着我们去了普通游客或旅行团不会涉足的地点,没人烟也没有手机信号。司机说他经常走,肯定不会有问题,但一旦出事,就只能凭运气等路过车辆救援。这太危险了。”何女士说。

“我的朋友经常爬那些荒无人烟的山头,一般都找山上村民带路,给点钱就行。”天津市读者陈女士表示,自己看过他们分享朋友圈照片,篝火旁边就是草地林木,很不安全,“应教育引导景区周

链接

旅游经营者应当就旅游活动中的下列事项,以明示的方式事先向旅游者作出说明或者警示:正确使用相关设施、设备的方法;必要的安全防范和应急措施;未向旅游者开放的经营、服务场所和设施、设备

旅游者在人身、财产安全遇有危险时,有权请求旅游经营者、当地政府和有关机构进行及时救助。旅游者接受相关组织或者机构的救助后,应当支付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旅游法

边村民不向驴友提供野游向导服务”。中国登山协会研究小组日前发布的登山户外运动事故分析报告显示:2020年,亲友结伴和个人出行发生事故较多,其中大部分事故都是因为组织松散、户外经验缺乏、无责任主体、抵御风险能力有限等造成的。

记者调查发现,各地登山爱好者私下搞活动主要通过出游平台、网络社区。有的是获得领队资质的人发起,其他人报名;有的是网络招募,旅游者互相呼应。“我经常跟的几个领队,原本也是普通爱好者,不知道是否具有相关资质。领队只负责召集,大家上山了还是自己管自己。”北京市读者申林说,没经过专门培训就参加登山等危险运动,实际上很难抵御潜在风险。

### 多地相关部门和旅游景区已经采取各种方式对任性“野游”加以约束

3名旅游者攀岩时在山体打入26根岩钉,被判刑且赔偿600万元,案例被写入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北京出台长城保护管理办法,禁止组织与游览野长城等危及长城安全的活动;涉嫌违规穿越卧龙自然保护区大雪塘,四川相关部门依法处理涉事旅游者……近年来,从国家到地方依法通过多种方式对“野游”加以约束。

对此,山西新绛县读者吴金叶表示,应多管齐下追究破坏者的法律责任,提高违法成本,对破坏者及潜在施害者起到必要警示作用,“要发挥好法律追责体系的作用,根据造成后果的严重程度,区分其违法的层次,从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有游客近年来多次擅闯可可西里自然保护区,无人区失踪失联甚至死亡事件频发。青海格尔木市公安局发言,严厉打击擅自私自从当地前往保护区旅游、探险等活动,凡出租车私家车前往的须先到公安机关备案。

修订以后的《安徽省旅游条例》明确规定:违反相关规定而发生旅游安全事故产生的救援费用,活动组织者及被救助者相应承担。每年救援量400起左右,黄山景区直接负担费用少则数十万元,多则数百万元。黄山市制定指导意见,计划扩大山岳型景区有偿救援施行范围。

随着2018年申遗成功,贵州梵净山的旅游人数快速增长。但随之而来的,却是非法穿越人数快速增长,旅游者携带的便携式煤气罐、塑料饮料瓶、包装袋等垃圾随手丢弃,破坏了当地的生态环境。

梵净山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办公室主任石磊表示:“我们在重要路口有24个视频监控卡口,设置喊话功能,24小时专人值班管控。发现可疑人员,立即安排基层站工作人员就近处理。”

“很多人认为国家自然保护区旅游设施齐备,所以不会有危险。其实,大

——自然保护区条例

在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不得进行可能影响文物保护单位安全及其环境的活动

不得擅自迁移、拆除不可移动文物刻划、涂污或者损坏文物尚不严重的,或者损毁文物保护单位标志的,由公安机关或者文物所在单位给予警告,可以并处罚款

——文物保护法

雨、大雪等极端天气说来就来,没有安全知识和应急救援知识的旅游者很容易陷入危险之中。”重庆巫溪县文旅委工作人员刘芳表示,对雨雪天气上山的自驾游客,当地积极劝退。

### 治理任性“野游”是长期过程,需形成社会合力,当前应关注汛期灾害影响和暑假学生出行

“近年来,探险游年均增长率远超旅游业增长率,我国探险游人群数量也在快速增加。”中国旅游研究院副院长唐晓云告诉记者,有探险旅游研究机构在2020年进行了抽样调查,数据显示:我国普通游客中至少参加过1项探险活动的占23%。

面对任性“野游”,应当如何建立健全长效治理机制?唐晓云建议,景区应建立常态化安全生产机制,针对不同类型的旅游安全问题形成解决方案及工作程序,定期演练,使其成为日常管理重要一环。“尤其针对生态脆弱区、游客禁区、重点保护文物等,不仅要有游览提示,还应当设立安全屏障,建立面向生产和游客服务的安全监测与预警系统。”唐晓云说。

记者调查发现,一些地方还未充分认识到“野游”问题的严重性,还处于被动应付状态。“一些旅游资源丰富的省份,应掌握客流较大的未开发地区和网红景点情况,积极做好预防性安全保障工作。”云南读者周先生长期从事应急管理工,他表示,对在未开发地区从事旅游经营的企业要加强监管,对不具备从事高风险旅游活动资质条件的导游、领队等,要劝阻他们不要从事相关服务和设施租赁,避免不规范经营引起不良后果。

“治理任性‘野游’是长期过程,需社会各界重视。”中国登山协会有关负责人表示,除了政府加强引导规范,户外公司和俱乐部等服务机构不断完善,户外运动爱好者也要掌握户外知识和法律法规,避免盲目跟风出行,“我们在微信公众号、网络社区等平台发布了安全教育知识系列短视频等,但影响力还不够。希望更多主流媒体加强舆论引导,让大家认识到任性‘野游’的不良后果。”

此外,江苏扬州市读者李政提醒,当前应关注汛期灾害影响。正值暑假,不少青年学生喜欢结伴野游,“建议家长、学校双方教育引导孩子们树立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对亲近自然的正常户外活动应当鼓励,同时提醒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广西南宁市导游岳先生认为,可组织当地群众或护林员等,采取有偿服务方式在未开发景区周边加强巡逻,劝阻越界的“野游”者。“野外探奇不能任性而为。建议喜欢自驾游、探险游的旅游者,敬畏生命、敬畏法律、敬畏自然。”

制图:张丹峰

因下列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法院判决承担责任的,或造成严重社会不良影响的,应当纳入旅游部门的“游客不文明行为记录”:损毁、破坏旅游目的地文物古迹,严重扰乱旅游秩序的其他情形

——游客不文明行为记录管理暂行办法



反馈

### 湖北省通山县:损坏的河边护栏已修复

本报记者 黄超 吴君

本报读者来信版5月10日刊发《河边护栏被毁》一文,反映湖北省通山县太平大道靠近新城桥头的城河河堤,不少石板护栏被损或遭人为毁坏,容易发生意外落水。近日,通山县市政工程施工管理所安排工作人员对破损及遭人为毁坏的护栏进行修复(见左图),并设置文明提醒标识,加强日常管理维护。



重庆市高新区曾家镇:

### 设临停区让商家卸货

本报记者 刘新吾

日前,记者来到重庆高新区曾家镇龙荫社区步行街,路面干净整洁。广场后面有临时停车区,商户正在卸货。

“以前,步行街没有设置上下货通道,商户很不方便。不管大货小货,只能把车停到主干道路边,靠人力从车上卸货,再通过阶梯搬运到自家商铺。”步行街一家商户负责人说,“车停在路边,容易造成交通堵塞,有时还会收到违停罚单。”

本报读者来信版2月8日刊发的《步行街商家

卸货不便》一文。得知情况后,曾家镇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组织党政办、规划建设环保办、龙荫社区、相关公司进行专题研究,并安排分管负责人带队到现场了解核实情况。

据介绍,该步行街是一个便民广场,曾因通车导致路面破损严重,给周边居民出行带来不便。有关部门到现场论证,广场下为架空层车库,如有载重车辆通行,20厘米厚的防水层极易破损,存在安全隐患。

针对停车难问题,社区在广场后面设了一个临时停车区(见上图,雷摄),商户可以在此处临时停车,方便卸货,既不会被贴罚单,也不会造成交通堵塞。社区有关负责人表示,工作人员已向广场商户做了宣传介绍,目前正制订优化并完善广场公共基础设施的计划,更好服务周边商户和群众生产生活、安全出行。

建议

### 开空调办公 别门窗大开

笔者近日到一些单位办事时发现,有的办公室开着空调而门窗大开。一打听才知道,原来是工作人员担心关上门来吹空调室内空气不流通影响身体健康,

就敞着门窗吹空调。为了室内足够凉快,还把空调温度设定在26摄氏度以下,在门外都感到很冷。其实,使用空调时每隔两三个小时把门窗适当打开一会儿就够了,办公室人员正常进出也能使空气流通,没必要一直敞开门窗。

建议各单位尤其是政府机关、公共部门加大节约用电的宣传教育力度,推广科学有效的用电方法,同时做好监督检查,努力建设节约型机关。例如,要求各办公室把空调温度设定在不低于26摄氏度,下班时关闭空调,并派专人进行检查。

河南省平顶山市 王毛生

百姓关注

# 加大对儿童化妆品的监管力度

四川成都市读者杨女士近日来信反映,年仅5岁的女儿受到电视剧、动画片等影响,要求购买一套儿童化妆品。但是,她对市面上销售的儿童化妆品质量和安全性存疑,不知该如何处理女儿的这一要求。

浙江台州市读者常先生也来信表示,孩子在使用从电商平台购买的儿童化妆品后,出现了皮肤过敏、瘙痒等不良反应,医生表示这可能与化妆品中的致敏物和激素类成分有关。

当前,化妆品销售呈现低龄化趋势,儿童化妆品市场日益火热。据一家电商平台公布的数据显示,儿童化妆品销售量同比增长达300%，“85后”妈妈是购买主力军。

然而,儿童化妆品市场繁荣的背后,存在安全隐患和较大的监管盲区。“儿童皮肤结构、生理特征与成年人有很大差异,主要表现在皮肤较薄、毛发较少、汗腺分泌较少、皮下血管丰富、抵御外界刺激的能力较弱等。”暨南大学生命科学技术学院教授刘忠指出,儿童化妆品对于质量要求更高,需要更严格的监管,如果儿童化妆品出现微生物超标、非法添加易过敏成分等问题,将导致儿童皮肤感染、过敏、损伤,骨骼和器官发育受损,激素依赖性皮炎甚至早熟等诸多危害。

刘忠认为,目前儿童化妆品行业存在监管漏洞:一是儿童化妆品的配方缺乏足够科学的原料安全性数据;二是儿童化妆品在产品说明用语上夸大或虚假宣传,以及将儿童化妆品“伪装”成玩具等。记者在一些儿童化妆品线上店铺发现,有些儿童化妆品不具备资质,部分店铺展示的检测报告暗藏猫腻,以“玩

具”的名目送检和备案,试图模糊装扮类玩具与化妆品的界限。

为规范儿童化妆品行业,监管部门纷纷采取有关措施——

今年3月以来,山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开展儿童和婴幼儿化妆品集中整治,严厉打击非法添加、假冒伪劣等违法违规行为。福建省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儿童化妆品专项检查,共对1225种产品开展化妆品备案后监督检查,重点核实儿童化妆品产品配方、检验报告等是否符合安全性要求、产品信息与备案资料是否一致合法……

今年6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就儿童化妆品监督管理规定公开征求意见,具体内容包括规定了不允许使用的原料分类,要求必须通过安全评估和毒理学试验,明确了需对产品质量和功效宣称负责的责任主体,引入儿童化妆品专属标志等。

对此,刘忠表示:“儿童化妆品专项监管法规的出台将对违规添加、夸大或虚假宣传、变换产品形态和形式销售等行为形成有效震慑,对规范儿童化妆品市场具有重要的引导作用。建议制定更精细的标准,比如包含安全用量范围的儿童化妆品原料目录以及禁用物质目录等。”

同时,家长提高安全和健康意识也是保障儿童用妆安全的关键一环。

“应该引导家长正确认识儿童化妆品以及正确选购、使用儿童化妆品。”刘忠说,建议家长不要在线上玩具店等非正规渠道购买儿童化妆品,严格选用“妆”字号产品,并在国家药监局官网查询产品的备案信息。对于部分过敏体质的孩童,家长应更为谨慎地选用儿童化妆品,用前先在手臂等部位做皮试,避免过敏引发的健康风险。

史一棋 周思宇